

证券代码：872418

证券简称：泰铂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泰铂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并于 2023 年 2 月 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泰铂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等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。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2,447,980 股，每股认购单价为人民币 24.51 元，合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59,999,989.80 元。截止 2023 年 4 月 19 日，募集资金 59,999,989.80 元全部出资到位。根据 2023 年 4 月 21 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上会师报字（2023）第 5835 号验资报告，本次定向发行增加注册资本 2,447,980 元，由原注册资本 22,027,560.00 元增加至 24,475,540 元。

二、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和管理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公司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制定了《泰铂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），根据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，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账户名称为泰铂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账号为 216640100100001221，在使用募集资金时，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开户银行	银行账户	募集资金（元）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山支行	216640100100001221	59,999,989.80
合计		59,999,989.80

公司不存在违规存放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三、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经审议并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，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支付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，具体如下表：

募集资金用途	投入金额（元）
补充流动资金	44,999,989.80
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	15,000,000.00
合计	59,999,989.80

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9,999,989.80 元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，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：

项目	使用金额（元）
募集资金总额	59,999,989.80
加：利息收入	10,221.11
减：补充流动资金	45,009,779.18
减：支付股票发行费用	0.00
减：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监管费	0.00
减：偿还借款/银行贷款	15,000,000.00
减：销户转出结余资金至公司日常经营账户	431.73
募集资金专户余额	0.00

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。

四、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此次募集资金 59,999,989.80 元已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完毕，2023 年 8 月 24 日，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，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签订的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随之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铂（上海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5日